

小販政策小組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 2014 年 10 月 9 日的情況)

議題	會議日期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有關小販政策的事宜	2014 年 4 月 15 日	<p>委員要求食物及衛生局(下稱"食衛局")提供下列資料 ——</p> <p>(a) 前市政局(特別是前臨時市政局的街市及販商事務委員會)曾進行及作出有關小販及小販擺賣的事宜的研究、政策決定及建議；</p> <p>(b) 自 1970 年代初期開始就小販的社會功能進行的相關統計數字及研究，包括透過販賣活動創造的就業機會數目及所供養的家庭數目；及</p> <p>(c) 有關內地(即深圳、廣州及珠海)、新加坡、南韓、日本及台灣在管理和控制小販和販賣活動方面的經驗的參考資料。</p>	<p>(a) 立法會 CB(4)968/13-14(03)號文件(英文本於 2014 年 8 月 4 日發出，中文本於 2014 年 9 月 8 日發出)。</p> <p>(b) 立法會 CB(4)968/13-14(02)號文件(英文本於 2014 年 8 月 4 日發出，中文本於 2014 年 9 月 8 日發出)。</p> <p>(c)(i) <u>有關內地、南韓及日本的資料</u> - 立法會 CB(4)994/13-14(01)號文件(英文本於 2014 年 9 月 8 日發出，中文本於 2014 年 10 月 9 日發出)。</p>

議題	會議日期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c)(ii) 有關新加坡及台灣的資料 - 立法會 CB(4)18/14-15(02) 號文件於 2014 年 10 月 9 日發出。
2. 就振興小販行業及其長遠發展訂定政策框架	2014 年 6 月 16 日	<p>(a) 委員要求食衛局提供下列資料 ——</p> <p>(i) 就內地對稱為個體經營者／個體勞動者／個體戶的小販所進行的販賣活動的政策及管理提供參考資料，以針對他們自 1970 年代末期以來的數十年間對經濟及社會發展的貢獻；及</p> <p>(ii) 從澳洲、新加坡、台灣及泰國的小販政策（立法會 FS09/13-14、FS10/13-14、FS11/13-14 及 FS12/13-14 號文件）所汲取的經驗，以及該等經驗若在本港採用，可能會遇到的困難。</p> <p>(b) 委員要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提供資料，說明販賣活動在香港的經濟發展方面的角色及功能，以及該等活動與該局在制訂政策方面的關係。</p>	<p>(a)(i) 立法會 CB(4)994/13-14(01) 號文件（英文本於 2014 年 9 月 8 日發出，中文本於 2014 年 10 月 9 日發出）。</p> <p>(a)(ii) 有待回覆。</p> <p>(b) 立法會 CB(4)968/13-14(02) 號文件（英文本於 2014 年 8 月 4 日發出，中文本於 2014 年 9 月 8 日發出）。</p>

議題	會議日期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c) 委員要求勞工及福利局提供有關小本經營的販賣活動自戰後時期的相關統計數字，包括其對經濟增長、開創新業務及減少本港失業率方面（特別是在經濟不景期間)的貢獻。</p> <p>(d) 委員要求發展局提供詳盡清單，按地區列出市區及新市鎮內所有已平整但空置的政府土地，包括撥作臨時用途的土地，並就其可供使用的時間、各相關土地的描述(包括其地址／地點、狀況、面積、鄰近設施和交通暢達程度)，以及(如知道的話)規劃用途，提供詳情。</p>	<p>(c) 立法會 CB(4)968/13-14(02)號文件(英文本於 2014 年 8 月 4 日發出，中文本於 2014 年 9 月 8 日發出)。</p> <p>(d) 立法會 CB(4)968/13-14(04) 及 (05) 號文件於 2014 年 8 月 4 日發出。</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4 年 10 月 9 日